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成都同步科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业务规则的规定，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主办券商”）作为成都同步科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步新科”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对同步新科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

一、募集资金核查具体情况

（一）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2023 年 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股票发行方案》，该议案于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成都同步科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23]198 号）确认，公司发行 3,093,750 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0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997,500.00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3]第 ZD10056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针对 2023 年股票发行，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下称“浦发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业务规则的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金额 (元)	余额(元)
浦发银行 成都科华 支行	73030078801000000947	24,997,500.00	5,837,596.52
合计		24,997,500.00	5,837,596.52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997,500.00

发行费用	0	
募集资金净额	24,997,500.00	
加：利息收入	49,435.52	
加：理财产品收益（如有）	213,833.33	
具体用途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2023年度
1、销售渠道建设、视觉应用产品及数字乡村产品系列的研发和试点	17,737,258.76	17,737,258.76
3、其他流动资金（包括但不限于支付房租、水电费、物业费费等日常经营活动中的开支）	1,685,811.07	1,685,811.07
4、银行手续费（如有）	102.50	102.5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5,837,596.52	

经核查，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如：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2023 年度公司累计投入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人民币 6,800.00 万元，其中 6,800.00 万元已到期赎回。

（五）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无

二、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认为：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与《股票发行方案》一致。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使用募集资金19,423,172.33元，剩余5,837,596.52元，未发现公司存在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违规的情形。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4月26日

